

基督教會史

卷 上

廣學會出版

華爾克著
謝受靈譯

基 督 教 會 史 (上 卷)

廣 學 會 出 版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二月初版

基督敎會史 上卷

印 刷 著 者 譯 著 者 謝 受 灵 克
發 出 版 行 版 者 兼 著 者 謝 受 灵 克
廣 學 會 上 卷

上海(0)虎丘路一二八號

▲ 版權所有 ▼

Nanking Theological Seminary Series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Vol. I

by

Williston Walker

Translated by

Hsieh Shou Ling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28 Huchiu Road

SHANGHAI (0)

1948

金陵神學院編譯宗教叢著緣起

基督教發榮滋長於中國，已歷一百三十餘年，其目的在宣傳耶穌福音，完成救世大功。宣傳福音方法有二：一為口頭宣講；一為文字宣傳。基督教出版事業，實文字宣傳之具體表現。基督教歷史久遠，事業遍佈全球。歐美各國人士，既有宏深之宗教經驗，與高尚之宗教信仰，於是有不少宗教學術大師，本此以著書立說，發揚基督大道，其數量之多，幾於汗牛充萬棟。他山之石，可以為錯，藉先進之掘發，為後進之導引，遂譯介紹，實屬必要。本院有見及此，有編譯叢著之計畫，先之以介紹西方名著，輔之以國人創作，專家撰述，或充教本，或作參考。本昌明聖道之精神，求真善美之智識，則福音之廣播，文字實有力焉。

基督教會史目錄

卷上

第一期 自創始至諾斯底危機

頁數

第一段 一般情勢	一
第二段 猶太的背景	一五
第三段 耶穌及其門徒	二四
第四段 巴勒斯丁的基督徒社團	三一
第五段 保羅與外邦基督教	三五
第六段 使徒時期之閉幕	四七
第七段 關乎耶穌自身的解釋	五〇
第八段 第二世紀外邦的基督教	六一
第九段 基督教組織	六四

第十段	基督教與羅馬政府的關係	七一
第十一段	護教士	七三
第二期	諾斯底危機至康士坦丁	
第一段	諾斯底主義	七八
第二段	馬吉安	八三
第三段	孟他努主義	八五
第四段	大公教會	八七
第五段	羅馬之逐漸得勢	九三
第六段	愛任紐	九六
第七段	特士良與居普良	九九
第八段	西方教會在洛哥斯基督論上所獲勝利	一〇六
第九段	亞力山太學派	一一四
第十段	自一八〇年至二六〇年之教會與國家	一二五

第十一段 教會組織的發展 一三〇

第十二段 公共崇拜與教會節期 一三六

第十三段 聖洗 一三九

第十四段 聖餐 一四五

第十五段 救罪 一四八

第十六段 教會組合與高級低級的道德生活 一五二

第十七段 休養生息時期——二六〇——三〇三年 一五六

第十八段 對抗的宗教勢力 一五九

第十九段 最後的掙扎 一六一

第三期 帝國教會

第一段 局勢改觀 一六七

第二段 自亞流派的糾紛至康士坦丁之死 一七〇

第三段 康士坦丁死後爭辯之開展 一七八

第四段 後期尼西亞爭辯	一八四
第五段 亞流派之宣教事工與日爾曼人之侵入	一九二
第六段 教皇制的出生	二〇〇
第七段 修道主義	二〇三
第八段 安波羅修與屈梭多模	二〇八
第九段 基督論爭辯	二一三
第十段 東方教會之分裂	二二九
第十一段 東方帝國之異變及神學爭論之蔓延	二三九
第十二段 教會憲章的發展	一四六
第十三段 公衆崇拜與教會節期	一五〇
第十四段 通俗基督教	一五四
第十五段 幾個西方教會的特點	一五八
第十六段 耶柔米	一五九
第十七段 奧古斯丁	一六二

第十八段	伯拉糾爭辯	二七七
第十九段	半伯拉糾主義	二八一
第二十段	大貴鈞利	二八四

第四期 論中古時代至聖職敍任權之爭

第一段	布列顛諸島之宣教事業	二九一
第二段	歐洲大陸宣教運動與教皇權勢之擴張	二九八
第三段	法蘭克人與教皇職權	三〇二
第四段	查理曼	三〇五
第五段	教會制度	三〇九
第六段	日形沒落的帝國與如日初升的教權	三一二
第七段	教權沒落及其隨帝國之中興而復起	三一九
第八段	改革運動	三二六
第九段	論教會改革派之保障教權	三三一

第十段	教權與皇權之分裂	三三六
第十一段	希勒得布蘭與亨利四世	三四一
第十二段	爭端在妥協之中終結	三四七
第十三段	圖像爭辯以後的希拉教會	三五〇
第十四段	基督教之散布	三五三

基督教會史 卷上

第一期 自創始至諾斯底危機

第一段 一般情勢

當基督降生時，地中海沿岸各國已盡入羅馬帝國版圖。從一方面說，這樣碩大的雄圖，不但空前未有，即在近代，亦未見有與之類似者。當時一般人之所謂文明世界盡在於此，而此「碩大無朋」的地域，又為清一色的一種文化所統治。當時羅馬帝國一般人民，并不知有印度或中國的文明。他們以為在羅馬四境之外的人，不是生番便是半開化的部落。所以他們把羅馬帝國與文明人類看作同一名詞。天下萬民一統於羅馬皇帝武力制度之下。當時羅馬國軍之規模雖不如現代強國軍旅之偉大，它的實力却足以維持全國治安。因為治安得以維持，於是商務發達，又因道路平坦寬大，海陸交通均稱便利；而且至少在諸大城市之上流人士中，一種全國通行的文字，即希拉文，成了當時交通聲息傳播思想學術的工具。在羅馬帝國中，雖說也有不少昏庸暴虐之君主，不少貪官污吏，但一種雛形的正義得以保持維繫下去，實係前所未聞；因這緣故，當時舉國公民都以這些『豐功偉烈』自相誇耀。

當時羅馬雖在皇權與武力之下歸於一統，但各地局部的組織，并未全然消除。各省居民猶在各自爲政。各種宗教儀節依然普遍的在各處舉行。在一般民衆中，各種古文古典依然保存如舊。而且小國君主各自分疆而治，好像今日之英屬印度各小國依舊各有領土一樣。當基督降生時，巴勒斯丁便是這樣一個小國。因能容讓各地局部的習尚和權利，故羅馬當代統治能有相當的成功。在統一之中，又有不少的分疆而治。而這種分治的現象，以見之於宗教範圍以內者最爲顯著。

基督教並非創始於一個空無一物的世界。當基督教創始之初，人心即已充滿各種思想概念，各種關於宇宙、宗教、罪、賞罰等類的思想概念。關於這些概念，基督教都有對付與適應的必要。基督教沒有在空曠之地開始建築。基督教不得不這些已經成立了的概念，作它建造的材料。在這些概念中，大多數已時過境遷，久成古物。因這緣故，今日學者不得不在這一大堆攪和混合物中，分別出來什麼是永久的基督教思想，什麼祇是一時過渡之物。這種工作之進行很不容易，而各家學者所採用的解決方法，又大不相同。

在基督教出生的思想世界中，有些因素是屬於古代宗教的，年代湮遠。除了幾個有哲學頭腦的大人先生以外，當時人莫不相信有一種或多種無形的、超凡的、永存不滅的、管治人生命運的能力，且用祈禱、禮節、或祭牲，敬拜逢迎這些能力。他們把大地看作宇宙的中心，日月星辰都是環繞這塊大地

巡行的。在大地之上有天；大地之下則爲幽靈或惡人的住所。在一般人的思想中，並無今日之所謂自然律。一切自然界中所發生的事故，都是鬼神任意而行的結果。這樣看來，神蹟不單是可能的，而且是意料以內所應有之事。藉着神蹟，那些超出人力以外的能力，將一些要緊的或異常的事警告人。當時的世界充滿了各種或善或惡的鬼神，人生一切遭遇，都與這些鬼神脫不了關係，甚至連人生或善或惡的行爲，也由這些鬼神從中主持。一般民衆大都感覺人生極度不安，恐懼憂驚，不可終日。當時各種各式宗教之出生，無非爲應付人生普遍的需求，使人與靈性的世界發生較好的關係，使人獲得渴得着而又無從得着的救援。

除了以上所言普通宗教概念以外，基督教出生的世界，也很受了希拉思想的影響。當時羅馬帝國的智識界，因爲希利尼的思想觀念所左右，但這種人只限於受有高深教育之人士中。希拉哲學的臆測，最初以解釋物質的宇宙爲目的。迨至以弗所的赫拉克來丟斯之世（約當公元前四九〇），雖說一切觀點還是從物質方面出發，宇宙卻變成了一種無時或已的流動體，爲一種熱烈如火的原素所形成，這種原素就是貫乎萬有之中的理性。人的靈魂也是這個原素的一部分。道（ $\gamma\circ\zeta\circ\varsigma$ ）的概念大約以此爲胚胎，這種概念在後期希拉哲學中，在基督教神學中，均居重要地位。然而這種形成萬有的原素與物質界的熱或火，并無分別。依雅典的阿那察哥拉（約當公元前五〇〇——四二八）所講，自由

管理物質的，乃是一種造形的心智（Voue）。南部義大利的皮他哥拉哲學派學者，則以爲心靈是不屬物質的，人的靈魂只是墮落了的心靈，囚禁於物質的軀體以內。這種相信物質以外尚有其他存在的思想，似乎是從考慮數目共有性而來——即物質界以外永久長存的真理，不能假物質去辨識的。

蘇格拉底（公元前四七〇？—三九九）不以宇宙的解釋，而以人自身的解釋，爲思想的主要對象。他以人之道德行爲思想研究的極則。正當的行動以知識爲淵源，而以四德爲果實——靈敏、勇敢、自治、正義。這四種稱爲『自然的德行』。在中古時代，基督教神學中佔顯著地位。這種以德行爲知識的斷定，在希拉思想史上實係不祥之物，對於後來基督教中許多臆測大有影響，以第二世紀的諾斯底主義（Gnosticism）最爲顯著。

到了蘇格拉底的高足柏拉圖（公元前四二七——三四七）出世講學，希拉思想達到了靈性造詣的最高峯。柏氏思想含有神祕的誠敬成分，而又富於靈性的辨識力。依他看來，在這有形體的世界中，一切流動無常的事物，并不告訴人什麼真理。人要實在得着那永久的真正的知識，須從認識『觀念』而來。所謂『觀念』就是那些靈性世界中，常住不變的、主型的、普遍的、規範。這『可知的』世界既不是用感覺官能所能知道的，乃要用理性纔能知道，它所能給與我們的實在知識，還是由我們用感覺官能，與變動無常的現象發生接觸而得來。人的靈魂在前世就認識『觀念』。等到人降生在這

有形體的世界中，這世界的種種現象，就叫人想起來他在前世所認識的『觀念』。靈魂既在身體尚未出生之前即已存在，所以它必是獨立自主的，不依賴身體，又不受身體朽壞的影響。這種在身體以外靈魂不滅的概念，在希臘思想中很佔勢力，與希伯來人復活的教理顯然不同。一切『觀念』不都有同等的價值。其中最高的要算真、美、善——尤以善為最高。明顯的倡上帝成位之說，好像以善的『觀念』為他成位之體，這或者是柏拉圖的理解尚未達到的一種地步；但是他的思想頗有與此類似之處。依他看來，統治人間世的是善，不是偶然的際遇，或冒然的命運。善是一切小善的來源，總想在人之行動中表現它的形像。『觀念』的世界是人靈魂真正的家鄉，而人的靈魂，又因與這些『觀念』交通得到最高的滿足。把那些對於永遠善和美的遠象恢復了，人生便算得救了。

亞里斯多德（元前三八四——三二二）大不如柏拉圖那樣性情神祕。依他看來，這有形的世界是實在有的。他把柏拉圖在各種『觀念』與各種現象當中所作的嚴格劃分推翻了。觀念與現象是相依為命，不可分離的。每一存在，都是一種實體，都可從兩方面說。從一方面說，它是那『觀念』所遺留的印蹟，以『觀念』為其造形的原力；從另一方面說，它是以物質為其形象的內容。惟上帝是例外，因為他是純然屬靈的。物質本身不過是潛在的實體。它是常存的，但從未有過形象。這樣說來，世界是永遠的，因為在一切現象尚未表現之前，並沒有各種『觀念』的存在。世界是知識的主要對象，所

以實在說來，亞里斯多德是一位科學家。世界每一變動，必須有一位『原動者』開啓其端，而這位『原動者』自己是不受推動的。亞氏用這種受人歡迎的辯論法，證明上帝的存在。但這位『原動者』工作是有理解目的的，所以上帝不但是世界的起原，也是世界發展進程的歸宿。人屬實體的世界；但人不僅有身體和感覺的『魂』，在人裏面還有一點屬於上帝，而與上帝共同享有的道（ 道 ）；這道是永遠的，但非成位的，不像柏拉圖所講的心靈概念。就道德方面而言，亞氏以快樂和幸福為人生的目的一，這種幸福只有小心遵守那最寶貴的『中庸之道』，方可得來。

自柏拉圖和亞里斯多德之後，用科學方式研究希拉哲學的，不復有多大進境，而他們在基督降生時，所直接施與思想界的影響亦不算大。但在基督降生後兩個半世紀中，有一種勢力雄厚的變形柏拉圖主義，即新柏拉圖主義，應運而生，影響基督教神學極大，尤以奧古斯丁所受影響為最顯著。到了中古時代之下期，亞里斯多德的思想影響於當時經院哲學的神學甚大。希拉哲學前期諸家大都從國家的立場來看人生的價值。亞力山大卒於元前三二三年，他的征服奇勳使當時一般人們的眼界截然改觀。希利尼文化傳播於東方諸國甚廣，但這些希利尼國家的政治主權不久便歸消沒了。人們對於這些新興的大國所獻忠誠，尚不如古代獨立的雅典人民所有。為一般心理所崇尚的乃是個人。哲學須從個人的人生方面去求解釋。如何能使個人得到充分的發揮呢？對於這問題，有兩個答覆：一

個是與基督教截然不同的，與基督教一點用處沒有；其他一個與基督教多少有些相類似，因此影響於基督教神學甚大。這兩派思想：一爲以彼古羅主義；一爲斯多亞主義。

以彼古羅（元前三四二——二七〇）一生居於雅典。他的主要思想，是以精神的幸福爲人生所能達到的最高境地。當人處於寂然無動於衷，一切擾亂愁煩盡歸消滅之時，即爲達到這種境地最爲圓滿之際。所以我們不能把他學說所生的流弊歸咎到他自己身上。就他自己的生活說，他是個抱禁慾主義者。他說，自相驚擾便是精神幸福的最大仇敵。在自相驚擾的恐懼中，尤以畏神、畏死爲最；這兩種畏懼都是無所根據的。神雖有，但他們既不創造世界，也不管理世界。以彼古羅也好像得摩克利妥（元前四七〇？——三八〇？）一樣，倡言世界之形成，出自偶然的際遇，出自永遠常存的原子繼續不斷的變化與組合。萬有都是屬物質的。連人的靈魂以及神鬼自身都由物質組成。死亡結束一切，但死亡並非惡事，因爲在死亡中沒有一點意識存留。所以單就宗教而言，以彼古羅是漠不關心的。這一派思想傳播甚廣。羅馬詩人路克惹去（元前九八？——五五）寫了一篇有名的詩（題爲 *D. Rerum Natura*），稱述以彼古羅主義好的方面；但就大體而言，這種思想所施於社會人心的影響，是有破壞性的，很能引起人們肆情縱慾之想。

與以彼古羅同時的，有優希米如（約當元前三〇〇），據他所講，一切古代宗教都將人封爲神，